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中培〔2022〕285号

关于举办“高校加强‘大思政课’建设专题研修班”的通知

各高等学校、职业院校、有关单位：

日前，教育部、中共中央宣传部等十部门印发《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的工作方案》（教社科〔2022〕3号），要求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建设“大课堂”、搭建“大平台”、建好“大师资”，改革创新主渠道教学，善用社会大课堂，搭建大资源平台，构建大师资体系，拓展工作格局。

随后，教育部办公厅等八部门公布《“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名单》（教社科厅函〔2022〕31号），公布首批453家“大思政课”实践教学基地。要求各地各校要与基地加强联系,探索建立长效机制，形成工作合力，推进基地健康发展，着力打造服务“大思政课”实践教学的优质服务平台。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大思政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加快构建“大思政课”工作格局，推进“大思政课”建设，邀请来自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上海交通大学、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北京联合大学、天津财经大学等六位专家，举办“高校加强‘大思政课’建设专题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指导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学会

主办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协办单位：北京卓越国培教育科技发展中心

二、时间形式

时间：2022 年 9 月 24-29 日；

形式：直播专题讲座 + 案例分享交流 + 在线答疑指导 + 回放巩固学习 。

三、研修内容

本次研修班围绕“大思政课”建构思维、如何善用“大思政课”、“大思政课”问题指向与核心要义、“大思政课”建设思路、中国人民大学红色校史资源与“大思政课”建设、“大思政课”教学方法、“大思政课”教学质量评价体系等方面进行讲解。

四、研修对象

各高校（含职业院校）校领导，马克思主义学院教职工，党办校办、组织部、宣传部、人事处、研究生院、教务处、学生处、校团委、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研究机构的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二级院系负责人及管理人员，一线教师。

五、拟邀专家

冯培：十九大代表，十九大精神宣讲团成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原党委书记，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市人大常委会委员、法制委员会委员，首都经济贸易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国家教材基地（清华大学）学术委员会委员，教育部“思想政治理论课程群虚拟教研室”专家指导委员会委员，北京高校学生社团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林妍梅：北京联合大学教务处副处长，北京市中青年骨干教师，北京高校师德先进个人，北京市优秀人才，北京高校优秀本科教学管理人员。主编国家级规划教材 3 部，合著出版著作 6 部，主持、

参与省部级以上课题10余项，获省部级教研科研奖励6项，近年来发表教研论文30余篇。

史宏波：上海交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思想政治教育学科负责人。入选教育部首批网络教育名师培育计划，曾获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影响力人物、上海市教委阳光学者、上海交通大学晨星优秀学者、上海交通大学优秀教师等荣誉称号。兼任上海市马克思主义研究会理事、兰州大学教育部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特聘研究员、桂林电子科技大学客座教授。

耿化敏：中国人民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人民大学中共党史党建研究院副院长兼中共党史研究所所长。主要从事中共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党的建设的教学与研究。中国中共党史学会高校学科建设专委会秘书长、中国中共党史人物研究会理事、李大钊研究会理事。

冯务中：清华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概论”课程组副组长；清华大学第五届“我最喜爱的教师”。首届北京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特级教师，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2015年度影响力标兵人物、2017年度宝钢优秀教师奖获得者、首批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主讲人、央视2017年度最美教师、第三届北京市高等学校青年教学名师。

丛屹：天津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天津财经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天津财经大学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秘书长，教育部高校思政课“形势与政策”与“世界经济与政治”课程教指委委员，天津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讲团成员，天津市高校学科领军人才，天津市文化宣传五个一批人才。

六、报名缴费

（一）报名时间

2022 年 8 月 29 日-9 月 29 日 18:00

（二）报名方式

1. 个人报名请微信扫描下图二维码，填写个人信息，或者联系个报联系人：小晴老师 15701165712（微信）；

2. 团队报名请联系团报负责人，填写报名回执。团报联系人：周老师 13701098371（微信）。

（三）缴费方式

1. 收费标准

个报：1080 元/人；

团报：19800 元/校（限 50 人以内），32800 元/校（限 100 人以内）。

2. 付款方式

（1）支付宝或微信扫描报名成功后生成的缴费二维码在线缴费。

（2）对公转账

账户名称：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1700096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注：交费时请填写实际培训人员姓名和手机号码，并请在备注中注明学校（单位）和电子邮箱。

汇款成功后请务必将汇款单或截图等凭证发送至会务组邮箱zhangxiaofeng@hietr.cn，汇款请备注“姓名+单位+大思政”。

（3）培训费电子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由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统一开具，交费成功并在培训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发送至订单联系人预留邮箱中，请注意查收。

七、结业证书

参训学员按照规定完成完成培训课时，颁发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结业证书”，证书中注明培训课程名称及学时。

八、联系方式

周老师：13701098371（团体报名事宜）

小晴老师：15701165712（个人报名事宜）

张小凤：027-87689155；15392950172（证书事宜）

马金坐：010-63385091；13699224764（缴费开票）

附件：

1. 日程安排表（拟定）
2.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简介
3. 报名回执表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2022年8月29日

附件 1

日程安排表（拟定）

序号	日期	时间	专题及专家
1	9 月 24 日（周六）	9:00-11:00	主题：建构好大思政课的三个思维
			课程要点： 1、善用历史思维，形成思政大视野，把有高度的教育做得有深度； 2、善用系统思维，铺展思政大格局，把有强力的教育做得有合力； 3、善用创新思维，贯通思政大平台，把有价值的教育做得有颜值。
			专家：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冯培
2		14:00-16:00	主题：关于“大思政课”如何善用？——以北京联合大学为例
			课程要点： 1、把握“大思政课”的内涵和时代要求； 2、立足“大思政观”，构建育人工作体系； 3、抓住“大思政课”，提升人才培养能力； 4、构建“大思政格局”，形成协同育人合力。
			专家：北京联合大学，林妍梅
3	9 月 25 日（周日）	9:00-11:00	主题：大思政课：问题指向、核心要义与建设思路
			课程要点： 1、“大思政课”理念是新时代贯穿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要求和课程定位的鲜明逻辑主线； 2、“大思政课”在于教师是否自觉把宏大的时代、鲜活的实践和生动的现实这三重核心要义融入思政课课堂； 3、“大思政课”需从队伍建设、规律运用、体系构建等方面着手，推动“大思政课”理念在思政课堂落地生根，充分发挥思政课作为立德树人关键课程的重要作用。

序号	日期	时间	专题及专家
			专家：上海交通大学，史宏波
4		14:00-16:00	主题：红色校史资源与高校“大思政课”建设——以中国人民大学为例
			课程要点： 1、加强挖掘、开发和利用，红色校史是高校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打造高精尖“大思政课”的重要文化资源； 2、以中国人民大学为例，红色校史资源建设要坚持以传承红色基因、服务立德树人为基本原则； 3、从搜集整理红色校史文献入手，以加强红色校史研究为基础，以探求思政教育的元素和方法为关键，积累红色校史融入“大思政课”的教学经验，提升红色教育的立德树人效果。
			专家：中国人民大学，耿化敏
5	9月27日（周二）	19:00-21:00	主题：讲好“大思政课”的基本方法
			课程要点： 1、问题教学法 2、史论结合 3、鱼渔并授 4、融入文艺元素
			专家：清华大学，冯务中
6	9月29日（周四）	19:00-21:00	主题：以完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为抓手，推动“大思政课”建设
			课程要点： 1、夯实以课堂教学效果为内核的教学质量评价 2、拓展以实践教学为内容的评价体系 3、教学质量评价是一项系统工程 4、评价指标体系的核心是“六个要”“八个相统一” 5、三年多全员听评课的数据、研究与思考
			专家：天津财经大学，丛屹

附件 2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简介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是由中国高等教育学会举办的独立事业法人单位，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政府工作重点、宏观政策热点、高校发展难点、行业企业发展痛点，整合国内外优质教育资源，面向全国教育系统和行业企业管理干部、骨干教师等，开展专业化、定制化培训和精准化咨询服务。中心一直致力于以服务求支持，以贡献求发展，努力建设成为我国高等教育领域最具公信力、权威性、影响力、引领性的教育培训机构。详情请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官网（https://chetc.cahe.edu.cn/）或关注培训中心微信公众号了解更多培训动态。

（微信公众号）　　（企业微信）

附件 3

报名回执表

研修班	高校加强“大思政课”建设专题研修班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邮 编	
经办人姓名			手机号		邮 箱	
代表姓名	性别	职务	院系	手机号	邮 箱	备注
发票内容	发票单位全称： 纳税识别号： 开票内容 ： 培训费					

注：1.如有其它特殊要求请在备注中说明。2.此表复制有效，填写后发至邮箱：2133732370@qq.com